

基于益农信息社的农业信息服务新模式探索与实践

关丽丽,赵洪亮,徐 萍,陈红红

(沈阳农业大学 农学院,辽宁 沈阳 110866)

摘要:农业信息服务是信息化建设的主要内容。农业信息服务内容和实效性都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尤其农业信息服务的“最后一公里”现象尤为突出。通过总结辽宁省益农信息服务社的具体做法,分析了成功的经验和取得的具体成效及实施效果。结合自身实际,整合涉农机构和部门,依托现有的12316服务平台,采取整体推进的方式,在村级设立益农信息社,为农民提供四种服务:农业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培训体验服务。最后总结了辽宁省农业信息服务的经验,提出了农业信息服务的未来发展趋势和方向。

关键词:农业信息化;农业信息服务;辽宁省;益农信息社

中图分类号:S12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2767(2017)07-0092-05 **DOI:**10.11942/j.issn1002-2767.2017.07.0092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指出,我国已进入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推进的新时期。信息化水平直接关系到现代化的发展。农业领域自然也不例外。长期以来,农村农业领域的信息化水平都低于城镇和其它领域^[1-3]。城乡差距的一个重要表现形式就是信息差距。当前,国家城市化水平不断提升,农村地区社会经济也取得了较大的发展。在此背景下,农业部于2014年发布了关于开展信息进村入户试点工作的通知(农市发〔2014〕2号),文件指出,用信息流引领技术流、资金流、人才流向农业农村汇集,让农业农村经济搭上信息化快车,对于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重要意义。2017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指出,全面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开展整省推进示范,进一步加快了信息进村入户的推广进程。

我国幅员辽阔,地区自然禀赋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在贯彻实施农业部推行信息进村入户工作中,结合自身发展实际,制定符合当地的政策和实施方案,既是对国家政策的认真落实,也是创新工作方法的具体体现。同时,信息技术的飞速发展也为农村地区的信息化建设和信息服务提供了技术基础和发展环境,在此背

景下,新的信息服务载体和形式不断涌现^[2]。如浙江“遂昌模式”^[4]就是充分利用村级组织,开展网上供销社等服务,福建南安市“兰田模式”^[5]主要是依托农业信息化综合信息服务平台,陕西安康“白河模式”^[6]以农业服务110为主要标志,益农信息服务社(简称益农社)是由农业部主导开展的信息进村入户试点工作,通过在村级设立和建设益农社,将农业信息资源服务延伸到乡村和农户,突破农业信息服务的“最后一公里”现象。

1 辽宁省益农社信息服务模式的运行方式

辽宁省是农业部信息进村入户工程首批选定的10个试点省份之一,在实现信息进村入户方面做了积极的探索和实践。

益农信息服务社是辽宁省信息进村入户工作的载体和核心。自2014年实施以来不断推广和扩展,取得了良好效果。具体来说,辽宁省“益农社”信息服务模式可以总结为“整合构建一个平台,以一个益农社为载体,开展四项服务,实现三方共赢”的“1143”农业信息服务模式。

1.1 构建一个平台,整合省内涉农信息资源

在2015年11月10日召开的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十一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概念。2017年中共中央一号文件以农业供给侧改革为主题。供给侧改革就是要转变政府职能,积极探索中高端的服务供给。以前的农业信息服务大多是由政府主导、投资和运行,从运行效果来看,实效性和效益性均有待提高,所以农业信息服务领域也需要进行供给侧改革。基于此,辽宁省采用向社会购买公益服务的方式,改

收稿日期:2017-05-04

基金项目:2015年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资助项目(201510157071,201510157007)

第一作者简介:关丽丽(1993-),女,辽宁省鞍山市人,学士,从事农村发展研究。E-mail:1343156754@qq.com。

通讯作者:赵洪亮(1980-),男,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人,博士,讲师,从事农村信息化研究。E-mail:zhaohl1980@126.com。

变传统的政府为主的信息服务方式。2015年成立辽宁新益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全省信息进村入户的运营主体,组建全省统一的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益农网,全省各村的益农社都直接与益农网互联互通,实现一个平台多个终端,保证了信息的通畅和统一标准。信息服务的实效性和准确性得到了保证。

同时,政府部门积极组织涉农单位参与农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辽宁省农委联合省银联、省农行、省供销社、省邮政、省移动、省联通、省电信等部门组成“信息进村入户推进联盟”,集聚多方资源,共同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作。传统的农业信息服务由多个部门和组织完成,每个部门都是基于自身的部门特点和职能开展服务工作,有时会出现信息系统重复建设,信息孤岛和数据不能共享等问题。通过集成多方资源,实现农村信息服务的集中和统一,由平台统一发布。其中省农行充分利用益农社的网点开展农村金融服务,既服务了当地村民需求,又开辟了银行客源,实现了双赢。

1.2 以益农社为信息服务载体,突破“最后一公里”

“最后一公里”现象是指农业信息化建设中存在的信息不能及时准确传递到农民手中的问题,一直以来都是困扰和限制农业信息化建设的突出问题。益农社作为村级信息服务点,具有辐射全村服务村民的基本职能,是突破“最后一公里”的积极探索和实践。村级益农服务社按照农业部规定的“六有”标准建设,即有场所、有人员、有设备、有宽带、有网页、有持续运营能力。村级益农信息社标配三大基本功能:网上供销社、网上公益服务社、网上政务服务社,既解决优质商品下线进村、优质农产品上线进城,又解决有效信息的进村入户。

村级的益农信息社一般依托原有的农资店或者商店进行布置,按照辽宁省的具体要求,每个村只能安排一个益农社。益农社的经营者都是具有一定知识的农民担任,并有广泛的人际关系基础。村民可以顺利的到达益农社进行信息查询和相关业务的办理。

1.3 开展四个服务,激活农业推广体系

辽宁省村级益农社主要开展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培训服务四类服务。益农信息社主要提供四种服务:一是农业公益服务。公益服

务的信息内容主要来自于政府部门,如农业政策宣传、农业技术指导、农业产业规划等。这一服务主要依托辽宁省原有的12316信息服务平台。农民可以在益农社免费拨打电话获取想要的信息。如12316远程专家诊疗动植物疫病、政策技术市场信息咨询类服务全部向农民免费提供。二是便民服务。主要面向农民的基本生活开展信息服务。当前,农村中的居民平均年龄逐年升高,年龄大的农民更需要生活上的便利服务。如日常生活中涉及到的通信缴费、银行存取款、法律咨询、车票购买、就医服务等方面,都需要协助才能更好的完成。益农社可以为相关人群提供便利服务,方便村民。三是电子商务。随着国家“互联网+”行动的开展,农村电子商务近年来成为各方关注的焦点。农村电子商务主要涉及两个方面,一个是买,一个是卖。买主要是实现传统的电子商务覆盖农村的过程,农民可以在家门口完成购物体验,同时也解决了部分农民不会使用电脑或手机进行网络购物的问题;卖主要是将农村的优质农产品通过网络途径进行销售,避免出现信息不通畅造成农产品价格波动的现象发生。同时,益农社还是物流代办点,解决了物流不能很好覆盖农村的难题。四是培训体验服务。农民可以在益农社体验培训服务,一是益农社的负责人开展技术培训,介绍新技术、新品种等,二是依托益农信息平台,实施网络培训,利用现代传播媒体实现线上教育,降低培训成本。

1.4 实现三方共赢,保证益农社可持续发展

农业推广信息服务本身具有公益性,同时信息本身的价值要求信息服务过程应该具有一定的盈利性。农民作为信息服务的受益者,其支付意愿较弱。如何才能保证信息服务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是农业信息服务面临的关键问题。辽宁省根据市场化运作方式,成立企业作为信息服务的运营主体,政府只是做好协调和公益信息服务工作,企业负责益农社的持续发展。

政府、企业和农民三者之间的关系密不可分。政府的主要职能是做好农业信息服务的总体规划和公益性信息服务,企业的主要目标是获取效益,农民的需求是获取更多更好的实用信息,并且提高收入,改善生活。通过市场化运行方式,明确界定了政府和企业信息服务供给方面的分工,转变政府职能。政府可以有更多的精力负责公益服务和总体协调,企业为了获取更多的效益,积极投

入人力物力,丰富平台信息内容,拓展信息服务种类和渠道。农民通过平台可以发布农产品销售信息,并且便利的享受信息服务。实现了政府、企业和农民的三方共赢局面,并且保证了益农社的持续发展,增强了发展后劲。

2 辽宁省益农社信息服务模式的实施效果

2.1 村级益农社覆盖范围不断扩大

自2014年辽宁省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实施以来,辽宁省的益农社发展迅速,全省各市均不同程度地部署和推进此项工作。阜新市作为辽宁省信息进村入户的试点,截止2016年6月,阜新市526个益农信息社基本实现所有行政村全覆盖,公益服务、便民服务、电子商务逐步上线,经过实际运营和发展,农民信息获取能力、增收致富能力、社会参与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均得到很大提升。

2016年,辽宁省农业信息进村入户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入户数量位居全国首位,建成益农信息社7000多个,覆盖全省14个市、68个县(市、区);12316服务热线咨询达到1200万次,拓展农民增收55亿元。农业部对辽宁省农业信息进村入户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且将辽宁省确定为信息进村入户工程整省推进示范省。

辽宁省相关部门和单位对信息社还制定了相应的优惠政策,如中国农业银行辽宁省分行在每个益农信息社免费安装POS机,有条件的安装ATM存取款机。辽宁省移动给予益农信息社手机开卡、缴费、宽带办理等职权。辽宁省邮政利用邮政平台,对商品实行代购代销,方便群众。

2017年4月14日,辽宁省农委表示,将加大农业信息进村入户工作力度,在已建7000余个标准信息社的基础上,结合地区特点和农民信息需求情况,再新建益农信息社4000个,实现益农社的全省覆盖^[7]。

2.2 益农社信息服务工作成效显著

以阜新市为例,阜新市是辽宁省信息进村入户工程的整体推进示范市。益农信息社的建立和运行首先为当地农民带来了明显的改变。农民代表夏冬梅深深感到益农社带来的便利,只有给农业插上信息化的翅膀,才能飞得更快、更远。例如汇款,以前得跑5 km路才能汇钱,现在在家门口就能完成了。阜新市王府镇辉彤村益农信息社,农民因为自己家的香瓜生产出现了问题,将

12316的电话直接打到了专家的案头,专家就农民的咨询当即给出了满意的答案。负责人齐艳梅介绍,益农信息社里安装了12316免费电话,农民可以直接把农业生产中遇到的问题咨询相关专家,专家可以实时给予相应的解答,方便了农民,实现了信息实时服务^[8]。

益农信息社通过网络平台为偏远地区农民提供了良好的信息服务。如李广平是辽宁省本溪市桓仁县五里甸子镇桦树甸子村的一名普通村民,由于家离县城较远,购买某些生活用品很不方便。通过益农社可以很容易从网上购买所需的物品,而且村里很多村民通过益农社发布榛子和五味子销售信息,实现了足不出户就能赚钱。

2.3 积极开展培训,提高益农社服务水平和质量

益农社开办后,政府和企业组织专门的培训,对益农社的负责人进行全面的培训,内容涉及农业、电子商务、金融等不同的方面,使其具备为农民提供全方面服务的技能。并且培训工作是持续进行,不是一次培训就完事,而是根据社会经济发展和信息技术更新随时进行培训,使得益农社负责人的知识更新及时。

2017年,辽宁省开展益农社示范社评选活动,计划评选500个省级示范社,以评促建,通过评选示范社促进益农社的建设和质量提升,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和质量。

3 辽宁省益农社服务模式的经验

3.1 领导重视,加强政策和组织保障

辽宁省在开展落实信息进村入户工作时,统筹全局,注重顶层设计,从省级层面对整体工作进行部署和要求。省政府主动进行省属各部门之间的协作和协调,加强组织领导,提供政策保障。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启动后,辽宁省农委召开专题办公会研究信息进村入户工作,下发《信息进村入户工作指南》。2016年,省委一号文件、《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分别将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列为重点项目,为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作提供了坚实的政策和组织保障。

实践证明,农业信息化工作必须得到领导的高度重视才能取得良好的发展环境和空间,而且农业信息服务工作具有公益性,须由政府部门协调相关工作才能顺利开展和实施。

3.2 统一平台,提高信息服务质量和效率

基于辽宁省信息进村入户的顶层设计,由辽宁省新益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构建全省的综合农

业信息服务平台,平台集成信息服务、电子商务、科技培训等多种职能,实现线上线下融合,为农民提供购物平台和农产品发布销售平台。构建一个综合平台,既可以实现资源的有效整合和发挥技术优势,又可以统一信息标准,保证信息发布的质量和公信力。

村级益农信息社借助触摸屏电脑与省级平台实现高速连接,方便农民查询和使用。实现信息直通,减少信息服务的中间环节,既可以保证信息准确传播,又能降低传播成本。平台上移解决了信息平台建设的多层次和信息孤岛现象,以往的市县两级都建有自己的信息服务平台,但是连通性和共享性较差,平台构建成本也较高。平台统一构建后,既可以避免出现平台多信息少的问题,又可以节约建设资金,使得市县两级的资金可以更多的用于信息服务。

3.3 市场运作,实现农业信息服务可持续发展

按照农业部“政府扶持,市场运作”的总体思路,辽宁结合自身特点,实行了“培育一个运营主体,实现全省万家益农信息社”的规模化运营思路。2015年5月,将辽宁新益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全省信息进村入户运营主体。用市场化的手段开展农业信息服务,改变传统的政府主导的信息服务模式,探索可持续运营机制。

辽宁省在实施信息进村入户期间,明确公益性服务和有偿性服务的边界。明确哪些信息是由政府提供的公益性信息服务,哪些信息是可以由公司化运营实施有偿服务,分清两者之间的界限和权责。既可以保证信息服务的政府持续投入,又可以保证益农信息社具有盈利能力,实现良性可持续发展。

3.4 整合资源,集成多种信息服务功能

辽宁省农委联合省银联、省农行、省供销社、省邮政及三大电信运营商组成“信息进村入户推进联盟”,集聚多方资源,共同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作,全力打造覆盖全省范围的优质服务资源站点,形成服务密度和强度。一方面可以实现“一站式”服务,把过去分散的各部门信息集中到一个平台,方便农民群众的信息需求;另一方面可以拓展益农社的服务范围,扩大服务供给,增强益农社的发展动力,进而提高益农社的收益。

益农社在中国电信的支持下,安装12316热线电话,农民可以免费拨打。辽宁省农委信息中心的12316热线已经运行多年,积累了丰富的经

验和数据资源,具备一定的认知度和群众基础。借助12316的平台基础,开展信息服务,辽宁电信为每个益农信息社提供免费拨打12316的业务,方便了农民信息咨询。12316服务热线也借助益农信息社实现了服务下延,扩大影响范围和服务人群。

4 辽宁省益农社信息服务的发展愿景

4.1 丰富数据资源,增加特色服务

益农社作为信息进村入户的有益尝试,实现了信息服务的延伸,解决了农业信息服务的“最后一公里”问题。农业信息服务的核心是信息内容,没有信息内容,再多的技术和平台也是空谈。所以,接下来的努力方向是充实和完善农业信息服务数据库建设,加强信息采集力度,严格控制信息的质量和标准,并且有针对性的进行符合地区发展和产业特色的信息,为农民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务。

此外,可以结合益农社分布广泛的优势,采集农村农民的信息,构建农村农业地区的大数据,充分了解农民的具体情况,为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依据^[9]。

4.2 统筹协调规划,发挥合作优势

辽宁省在农业信息服务联盟建设中积累了一定的经验,继续努力的方向是将各个部门零散的涉农信息整合提炼,充分利用大数据技术,挖掘农业相关信息,完善信息服务内容和体系^[10-11]。

积极引入农业信息服务的多元化主体,如企业、合作组织等新兴农业生产单位。农村的信息服务是多个部门共同的事情,金融、邮政、通信、农业等各部门都要借助这一平台,开展自己的信息服务。

4.3 关注新型媒体,服务与时俱进

随着信息技术和新兴媒体的不断涌现,基于移动互联网的智能终端将成为农业信息服务的主要载体。据统计,截止2016年12月,我国农村网民数量已经达到2.01亿,其中95%以上是手机网民(中国互联网络研究中心,第39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报告)。公共信息通讯平台也逐渐增多,农民的使用频率也较高。基于这一现状,开发基于移动终端的手机应用,应用于农业信息服务必将将是未来农业信息服务的发展趋势和方向。

4.4 探索服务方式,实现良性发展

农业信息化建设中一个关键的问题是否盈

利,换句话说就是能不能取得效益的问题^[12]。以往的农业信息化建设和投入多是政府为主体,更多的是进行公益性信息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也是国家重点建设的领域,这是农业信息化发展的硬件基础^[13]。

硬件基础建设完成后,软件建设和信息服务过程积极引入企业化管理方式,通过购买公共服务的方式实现农业信息服务常态化。同时,要积极关注益农信息社的经营状况,电子商务平台可以在适当让利的基础上与其确定利益分配机制,提高益农服务社经营者的服务积极性。

5 结语

辽宁省信息进村入户的新模式——益农信息社,是实现农业农村信息化过程中的努力探索和实践,从目前的实施效果看,实现了政府、企业、农户的多方满意,也得到了各级部门的肯定,2017年农业部准备积极推广益农信息社的辽宁经验,在全国范围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作。农业农村信息化是我国信息化建设中的薄弱环节,没有农村的信息化就没有全国的信息化,农村信息化的发展需要积极从实践中总结经验,逐步推广,只有全社会各个领域都关注农村信息化的发展,营造良好的农村信息化发展环境,农民才能更好地适应信息社会,参与到农村信息化建设中。

参考文献:

[1] 陈威,郭书普. 中国农业信息化技术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题[J]. 农业工程学报,2013,29(22):196-205.

- [2] 李瑾,冯献,郭美荣. 我国农业信息化发展的形势与对策[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14(4):9-19.
- [3] 刘佳,张荣亭,张秀兰,等. 国内主要农业科技信息服务模式比较研究[J]. 农业技术经济,2012(6):63-72.
- [4] 董坤祥,侯文华,丁慧平,等. 创新导向的农村电商集群发展研究——基于遂昌模式和沙集模式的分析[J]. 农业经济问题,2016(10):60-69,111.
- [5] 游晓东,魏勇生. 福建省农村信息化建设探析——基于“世纪之村”平台的基础上[J]. 台湾农业探索,2013(3):60-63.
- [6] 赵春明. 探索信息综合应用的“白河模式”[J]. 基层农技推广,2013,1(10):35-36.
- [7] 李江天. 我省今年计划新建4000个益农信息社[N]. 辽宁日报,2017-04-15(002).
- [8] 锦华. 信息入户 打通“最后一公里”——探访辽宁省阜蒙县益农信息社[J]. 新农业,2015(16):27-28.
- [9] 孔繁涛,陈萍,王平,等. 我国农业信息化建设的实践与思考——基于“辽宁模式”的探索与启示[J]. 农业现代化研究,2016,37(3):416-422.
- [10] 李秀峰,陈守合,郭雷风. 大数据时代农业信息服务的技术创新[J]. 中国农业科技导报,2014,16(4):10-15.
- [11] 许世卫. 农业大数据与农产品监测预警[J]. 中国农业科技导报,2014,16(5):14-20.
- [12] 李瑾,赵春江,秦向阳,等. 农村信息服务综合评价及影响因素研究——基于宁夏回族自治区村级视角的调研分析[J]. 中国农业科学,2011,44(19):4110-4120.
- [13] 赵洪亮. 基于资源整合的农业信息服务平台构建与实现[D]. 沈阳:沈阳农业大学,2012.

Exploration and Practice of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 New Model by Yinong Information Club

GUAN Li-li, ZHAO Hong-liang, XU Ping, CHEN Hong-hong

(College of Agronomy, Shenyang Agricultural University, Shenyang, Liaoning 110866)

Abstract: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 is the main content of information construction.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 content and effectiveness are to be further strengthened. The "last mile" phenomenon of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s is particularly prominent. First of all, the concrete practices of Liaoning Yimin Information Service were summarized, and the successful experience and concrete achievements and implementation results were analyzed. Combined with their own reality, the integration of agriculture-related institutions and departments, relying on the existing 12316 service platform, to take the overall approach to promote the village in the establishment of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ociety for farmers to provide four services: agricultural public services, convenience services, e-commerce, training experience services. Finally, the experience of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 in Liaoning province was summarized. The future development trend and direction of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 were put forward.

Keywords: agricultural informatization;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ervice; Liaoning province; agricultural information society